

# 社会监督工作简报

第 59 期（总第 59 期）

中国红基会社会监督办公室编

2012 年 4 月 13 日

## “天使阳光基金” 2011 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 资助先心病患儿回访情况报告

社会监督员 吴利华

“天使阳光基金”成立于 2006 年 5 月，是中国红基会倡导实施的“红十字天使计划”的组成部分。该项目旨在多方筹集善款，为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贫困家庭儿童提供医疗救助。2011 年，“天使阳光基金”获财政部批准，列入“十二五”彩票公益金资助计划，按照计划每年向“天使阳光基金”注资 2000 万元。

### 一、“天使阳光基金” 2011 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资助情况

#### （一）项目款项用途和资助标准

2011 年度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彩票公益金项目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开始实施，资助标准分为三种：（1）家庭自费 10000 元（不含）-15000 元（含），资助标准为 10000 元；（2）家庭自费 15000 元（不含）-20000 元（含），资助标准为 15000 元；（3）家庭自费 20000 元以上（不含），资助标准为 20000 元。

## （二）资助模式

“天使阳光基金”的资助模式主要分为通过定点医院资助、通过地方红会资助和直接资助三种。目前，“天使阳光基金”与全国各地 22 家定点医院建立了合作关系，定点医院在尊重家长的意愿下收治“天使阳光基金”资助的先天性心脏病患儿，提供优质医疗技术；同时，定点医院承诺对“天使阳光基金”资助的先天性心脏病患儿予以 2000 元以上的医疗费用减免。

2011 年度的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彩票公益金项目原计划为 960 名先天性心脏病患儿提供医疗资助，因受全国性心脏手术必需药品“鱼精蛋白”短缺影响，至 2011 年 12 月 20 日，共计资助先天性心脏病儿童 670 人，遍及全国 26 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，资助支出 1120.5 万元（见表 1）。

表 1 天使阳光基金 2011 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资助一览表

序号	省份	资助标准 (万元/人)	人数	总人数	资助总额 (万元)
1	天津市	1.5	1	1	1.5
2	重庆市	1	2	9	15.5
		1.5	1		
		2	6		
3	河北省	1	20	136	234.5
		1.5	35		
		2	81		
4	山西省	1.5	1	15	29.5
		2	14		
5	内蒙古区	2	2	2	4
6	辽宁省	1	10	23	33.5
		1.5	5		
		2	8		
7	吉林省	1.5	1	2	3.5
		2	1		
8	黑龙江省	1	3	14	24
		1.5	2		
		2	9		
9	江苏省	1.5	1	4	7.5

		2	3		
10	浙江省	1.5	2	4	7
		2	2		
11	安徽省	1	41	79	105
		1.5	24		
		2	14		
12	江西省	1	6	77	119.5
		1.5	57		
		2	14		
13	山东省	1	12	63	111.5
		1.5	5		
		2	46		
14	河南省	1	1	20	37.5
		1.5	3		
		2	16		
15	湖北省	1.5	1	7	13.5
		2	6		
16	湖南省	1	4	7	10
		2	3		
17	广东省	1	1	2	3
		2	1		
18	广西区	2	1	1	2
19	海南省	1	1	2	3
		2	1		
20	四川省	2	3	3	6
21	贵州省	1	3	30	56
		1.5	2		
		2	25		
22	云南省	1	22	108	182.5
		1.5	23		
		2	63		
23	陕西省	1	2	23	39.5
		1.5	9		
		2	12		
24	甘肃省	1	3	5	6.5
		1.5	1		
		2	1		
25	宁夏区	1	1	11	20.5
		1.5	1		
		2	9		
26	青海省	2	22	22	44
	合 计	—	670	670	1120.5

多种资助形式相结合，也是 2011 年度“天使阳光基金”资助项目的特点之一。2011 年，受全国性心脏手术必需药品“鱼精蛋白”短缺影响，中国红基会资助的大部分先心病患儿无法按计划实施手术，甚至有部分病情较重的患儿在等待中死亡。针对此次突发事件，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办公室组织实施了“天使阳光救心行”活动，把来自云南的 40 名及来自青海的 20 名病情较重的先心病患儿接到北京进行治疗。在中国红基会的努力推动下，此部分患儿由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彩票金项目资助 2 万元、医院减免部分费用，其余费用联络爱心企业进行定向捐助，同时中国红基会还为每名患儿及家长提供了往返路费，社会爱心人士为孩子们赠送了日常用品及衣物等，社会反响很好。

## 二、电话回访情况

2012 年 2 月 21 日至 3 月 16 日，根据地方红会上报的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彩票公益金项目执行情况及受助患儿名单等资料，社会监督员吴利华陆续以随机抽样进行电话回访的方式，向部分家长询问资助相关情况。



社会监督员吴利华  
在对受助患儿家长  
进行抽样电话回访

### (一) 电话回访结果

电话回访主要对受助患儿姓名、受访人与患儿关系、患儿救治医院、资助款数额及到帐情况进行核对；对患儿手术治疗效果、恢复和复查情况、目前学习和生活状况以及地方红会回访工作进行询问，并征求受助家庭的评价、意见和建议。

表 2 天使阳光基金 2011 年度彩票公益金项目回访情况统计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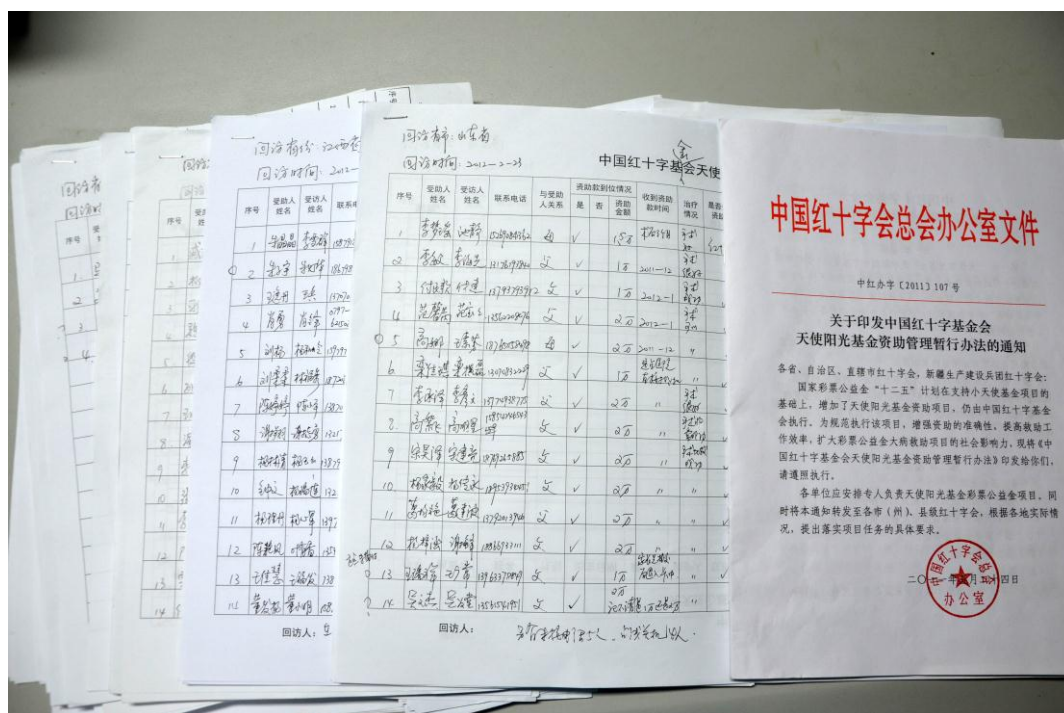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省份	资助总人数	回访人数	回访率	到账率
1	天津市	1	1	100%	100%
2	重庆市	9	3	33.3%	100%
3	河北省	136	41	30.2%	100%
4	山西省	15	5	33.3%	100%
5	内蒙古区	2	1	50%	100%
6	辽宁省	23	8	34.8%	100%
7	吉林省	2	1	50%	100%
8	黑龙江省	14	5	35.7%	100%
9	江苏省	4	2	50%	100%
10	浙江省	4	2	50%	100%
11	安徽省	79	24	30.4%	100%
12	江西省	77	24	31.2%	100%
13	山东省	63	19	30.2%	100%
14	河南省	20	7	35%	100%
15	湖北省	7	3	42.9%	100%
16	湖南省	7	3	42.9%	100%
17	广东省	2	1	50%	100%
18	广西区	1	1	100%	100%
19	海南省	2	2	100%	100%
20	四川省	3	0	0	——
21	贵州省	30	9	30%	100%
22	云南省	108	33	30.6%	100%
23	陕西省	23	7	30.4%	100%
24	甘肃省	5	2	40%	100%
25	宁夏区	11	4	36.4%	100%
26	青海省	22	7	31.8%	100%
合计	——	670	215	32.1%	100%

受助的 670 个患儿中，随机拨打接通电话进行回访的有 215 人，有效回访率为 32.1%，资助款到账率为 100%（详见表 2）。另，因电话停机、不通等原因，未能与四川省的 3 名受助患儿家长取得联系

进行电话回访。

## (二) 反映和评价

从定点医院来看,在“天使阳光基金”的 22 家定点医院中,回访涉及到其中 15 家,占 68.2%;在回访的 215 个患儿中,有 96 个是在定点医院进行的手术救治,占 44.7%。



部分项目资料和原始电话回访记录表

回访中家长反映,山东青岛阜外心血管病医院不仅医术好、服务好,而且医院垫付手术费以抵扣资助款,患儿家长们也都了解医院直接抵扣的资助款数额。

从手术治疗效果来看,反映较好或还好的有 210 人,约占回访总人数的 97.7%;

从术后恢复效果来看,反映较好或还好的有 186 人,占 86.5%;需要进行二次手术的有 9 个,占 4.2%;需要继续服药治疗的有 7 个,占 3.3%;术后出现感染、伤口未愈合及死亡的 13 个,占 6%;

回访中得知,215 名受访患儿中已进行复查的有 203 人,占 94.4%,手术治疗效果得到检验和巩固。

回访中我询问了部分（78名）患儿的年龄，从受助患儿的年龄构成来看，3岁以下的有40人，占51.3%，说明受助患儿在适合手术的年龄段及时地得到了医疗救治。

**表3 天使阳光基金2011年度资助回访情况分类表**

项目	统计	比例
<b>1. 手术所在医院</b>		
其中：定点医院	96人	44.7%
其他医院	119人	55.3%
<b>2. 手术情况</b>		
其中：较好	105人	48.8%
还好	105人	48.8%
不好	5人	2.4%
<b>3. 恢复情况</b>		
其中：较好	143人	66.5%
还好	43人	20%
需再次手术	9人	4.2%
继续服药	7人	3.3%
感染、尚未愈合等	13人	6%
<b>4. 复查情况</b>		
其中：已复查	203人	94.4%
未复查	12人	5.6%
<b>5. 地方红十字会回访</b>		
其中：电话回访	201人	93.5%
未回访	14人	6.5%
<b>6. 部分(78人)患儿年龄构成</b>		
其中：3岁以下	40人	51.3%
3岁-10岁	31人	39.7%
10岁以上	7人	9%

从地方红会层面来看，地方各级红会尤其是省级红会在协助申请“天使阳光基金”救助、通知资助款到账、了解患儿情况等环节都进行电话回访，及时给予指导帮助；有201位家长表示地方红会对他们进行过电话回访，回访率为93.5%；辽宁省患儿家长们反映，海城、鞍山、锦州等地红会都进行过联系回访；黑龙江省患儿韩金轩的家长韩艳良说省、地、县红十字会都有联系自己，协助指导办理相关事项，反映较好。

回访中，大多数家长对于“天使阳光基金”和地方红会提供的医疗救助表示感谢。不少家长反映经过手术治疗后，孩子不怎么感冒了，可以像正常孩子一样学习和生活。

云南省患儿李福祥的父亲李云龙感谢“天使阳光基金”的资助“救了孩子的命”；

贵州省患儿李国凤的父亲李家胜高兴地告诉我“孩子手术后 3 个月已经长胖了 6 斤”；

湖南省患儿刘力程的父亲刘欣说“帮助了我们这种低保家庭”；

云南省患儿张建福的父亲张君水已写好感谢信，感谢中国红基会的资助，正准备寄出；

河北省患儿杨政佳的父亲杨玉杰说“孩子得到了救助，也想捐点钱给其他孩子”。

### 三、问题和建议

#### （一）完善定点医院资助流程

按照《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天使阳光基金资助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的资助流程，对于受助患儿在定点医院治疗的，如定点医院为其医保医院，通过申报评定，中国红基会将资助款直接拨付给定点医院帐户，患儿家长只需缴纳不足部分费用，即资助款项原则上由医院垫付。

但由于一些家长急于救治，先缴后退；有些家长术后才知道符合申请资助，先缴后申请；还有些由于异地治疗或定点医院不是其医保医院等原因，由患儿家长先垫付手术费用再进行治疗。

回访中了解到，安徽省安庆市立医院、解放军 105 医院（安徽）等部分定点医院已经收到了中国红基会的资助拨款，但基于各种情况并未全部垫付，而是由家长先缴后退。

另外，有些家长只是听说定点医院承诺对“天使阳光基金”资



助的先心病患儿减免部分医疗费用，但大多不了解是否给予了减免、减免了多少。

建议进一步完善定点医院资助工作流程，抓住关键节点，确保资助及时落实到位，减轻家长负担和疑问，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。

## （二）加强回访工作

有的地方红会将中国红基会要求的电话回访工作等同于拨款通知，建议增加拨款后的回访，建立患儿资助情况台帐，跟踪了解患儿恢复和复查的动态情况。

有的地方红会上报的回访表，存在部分栏目缺漏、患儿情况与实际不符、资助款项填写错误等情况，建议完善回访工作责任制，在实事求是的基础上，确保回访表填报完整、准确、严谨。

## （三）探索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资助模式

在救助先心病儿童方面，国家近年已陆续推出一系列政策措施，如今后农村大病医保将针对儿童先心病等十种疾病，力争实际报销比例达到 70%；对因患重大疾病致贫、难以自付医疗费用的，在基本医保外，再享受地方政府的专项医疗救助，并将儿童先心病等 5 种疾病优先纳入救助范围。

建议中国红基会研究和跟进相关国家政策，在国家政策保障措施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探索企业捐助、专项资助、发动更多医院参与救助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资助模式，救治更多的先心病患儿。

## （四）建议研究二次手术资助的可能性

电话回访中虽然明确需要二次手术的患儿只占不到 5%，但从家长反映的情况和诉求来看，还有些患儿病情存在二次手术的潜在需求。建议根据彩票公益金资助总体框架，并适当借助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资助模式，研究考虑二次手术资助的可能性。

---

送：总会领导、总会筹财部、中国红基会理事、监事、监督委委员、社会监督员

发：会领导、各部门、各省级红十字会、各定点医院、天使阳光基金办公室

---

共印 135 份